



公 告

109年4月6日

主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範人員管制措施及注意事項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人員管制措施如下：

(一) 為降低疫情防範期間群聚感染風險，同仁應避免於下班後或假期中前往民眾聚集如熱門景點等之熱區，相關同仁須依規定進行居家或隔離工作；環安小組將依疾管署公告不定期更新「員工自主健康管理填報表(線上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6KJewuecYoKY179w8>)」旅遊史填報事項，敬請同仁遵照並確實填報以免影響健康與工作環境安全。

(二) 為自護護人，即日起同仁進入院區一律全天配戴醫療級口罩，醫療級口罩屬政府控管防疫資材，請同仁依疾管署公告管道購買並珍惜使用，院方將補助所需費用。

(三) 同仁採居家或隔離工作悉依院內制定規範辦理。

二、使用後口罩請置入廢棄口罩專用垃圾桶或實驗室感染性廢棄物專用袋，並依廢棄物處理相關規定處置，切勿隨意丟棄以免受罰。

三、75%酒精消毒劑為易燃液體，使用時應注意自身防護並避開火源與電氣設備，維持消毒區域通風良好，以免致火災危險。

四、防疫安全需要大家主動配合各項防治措施，才能將疫情傳播風險降到最低。再次提醒同仁應做好個人手部衛生與咳嗽禮節；與他人保持室內1.5公尺、室外1公尺的社交安全距離，若無法保持請配戴口罩；搭乘大眾運輸時，應全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勸導不聽最高罰新台幣1萬5千元；若身體不適請戴口罩速就醫，主動告知旅遊、接觸史等，並落實生病在家休息。

五、防疫相關事項聯絡人：環安小組香山院區翁俊棋(分機：5003)、竹南院區張嘉宏(分機：5660)；疫情預防資訊可逕行連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https://www.cdc.gov.tw/>)查詢。

此致

各單位



環保暨勞安衛生小組

啓